

學生平安保險

一、申請原因（申請期限為事故發生起 2 年內）：

（一）意外受傷：例如車禍、運動受傷…等，可申請實支實付之理賠，意外門診上限為 5,000 元。

（二）疾病住院：住院一天理賠 500 元，住院 7 日以上者還可至軍訓室申請急難救助。

（二）醫療費用收據（正本或副本）

（三）學生本人之存摺封面影本

（四）「國泰人壽」保險理賠申請書（生輔組網頁或櫃台均得下載或索取）

三、承辦人：生活輔導組（雲平大樓西棟 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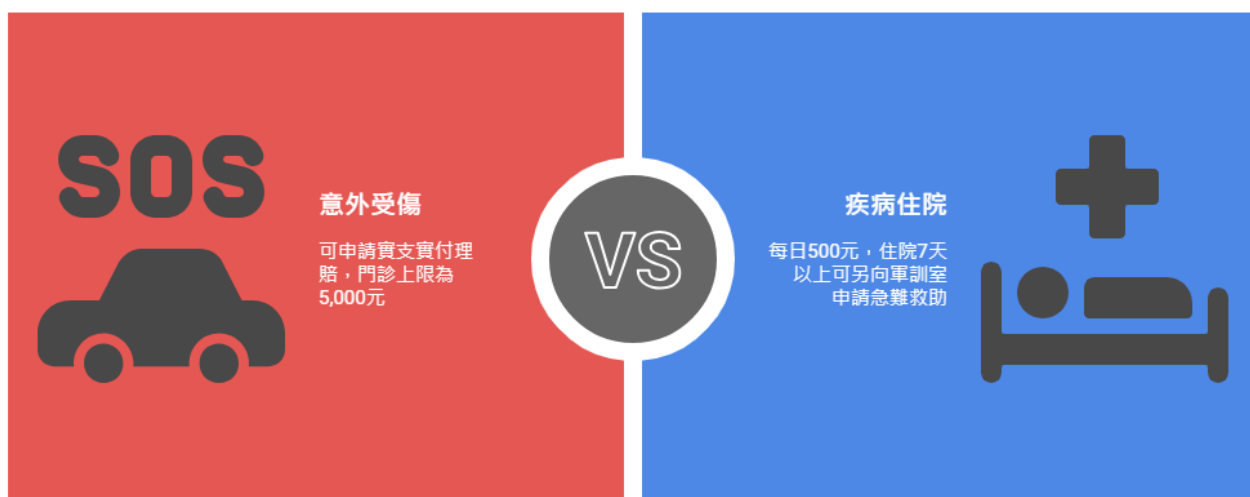
樓）黃小姐、校內分機：50348、E-

mail：z9106007@ncku.edu.tw

*申請表格敬請至生輔組網頁下載表格使用。

二、本校學生如有以上任一項情況，經全民健保保險醫事服務機構治療（例如至醫院、診所…等進行治療），可檢具以下資料，繳交至生活輔導組申請學生平安保險理賠：

（一）診斷證明書（正本或副本）



學生平安保險理賠文件

理賠申請書

國泰人壽保險理賠申請表



存摺影本

學生存摺封面的影本



診斷證明書

診斷證明的正本或副本



醫療費用收據

醫療費用收據的正本或副本

